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浦行审投字〔2023〕70号

关于浦口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区建设项目（三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农业农村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批复浦口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区建设项目（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区政府关于下达浦口区二〇二三年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浦政发〔2023〕8号）文件精神，结合2023年7月7日专家评审会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浦口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区建设项目（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主要内容：该项目拟实施高标准农田管护及非粮化监测、永宁张圩片区高标准农田数字化提升、永宁现代农业产业园薄膜温室大棚数字化提升、浦口区数字农文旅公共平台及特色场景建设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工程总投资估算约625.7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539.0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86.73万元。所需资金区财政统筹安排。

四、建设工期：本项目建设工期为7个月，请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展、竣工等基本信息，并在建设过程中抓好安全生产、数据安全等相

关工作。

五、批复项目的相关文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表》。

六、工程招标:根据《招标投标法》和《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该项目应依法进行招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工作。

项目建设单位应抓紧办理相关手续,严格按照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内容和要求组织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2. 投资估算表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8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该项目代码为: 2307-320111-89-04-874270)

区发改委、财政局、网信办、城建局、规划资源分局、生态环境
抄送: 局、审计局、统计局、税务局,江浦街道、桥林街道、星甸街道、
汤泉街道、永宁街道、汤泉农场。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8月3日印发

附件 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浦口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区建设项目（三期）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工程施工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核准							

附件 2

投资估算表

项目名称：浦口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区建设项目（三期）

序 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一	工程费用	539.04
1	高标准农田管护及“非粮化监管”	220
2	永宁张圩片区高标准农田数字化提升	146.58
3	永宁现代农业产业园连栋大棚数字化提升	25.3
4	浦口数字农文旅平台	125
5	特色场景建设——永宁现代农业产业园	13.82
6	特色场景建设——简诺	6.34
7	特色场景建设——梧桐语	2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86.73
1	项目前期设计费	17.1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10.78
3	工程监理费	21.56
4	审计费	5
5	第三方软件测评费	16.29
6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	8
7	密码应用测评费	8
三	工程总投资	625.77